

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的责任。拟订全区统计政策、规划和基本统计制度，检查监督全区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

（二）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指导和规范全区统计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依法审批或备案部门（或地区）统计调查项目，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三）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和区委、区政府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提供有关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区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镇、开发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五）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运输邮电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和环境及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社会福利业、娱乐业以及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基本状况的统计调查和反映社情民意的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七）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的业务管理和工作指导，组织实施部门统计工作巡查，归口管理部门统计数据；建立健全部门服务业统计制度，组织协调重点部门开展全行业服务业统计调查。

（八）组织实施全面小康监测、科学发展评价考核监测、五大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文化产业、民营经济、新兴产业统计方面的工作。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收集提供市内、省内及国内部分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资料，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九）改革现行统计方法制度，建立健全满足国家、服务地方的统计指标体系和统计调查方法；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重要统计数据审核、监控和评估体系。

（十）统一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信息，检查、审定、管理各部门发布的、新闻媒介引用的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数据。

（十一）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各镇、开发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二）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制定全区统计干部继续教育规划，组织指导全区统计干部教育和培训，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从业资格认定工作。

（十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工业和能源统计科、社会投资统计科、服务业统计科、综合统计科、统计检查所、计算中心。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武进区综合抽样调查队、常州市武进区统计检查所、常州市武进区统计计算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本级。

三、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7 年，武进区统计局紧紧围绕“践行五大理念，共创精彩开篇”的总体目标，以“着力能力提升、强化统计服务”为主线，扎实开展“两学一做”专题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经济社会发展统计监测，有效推进统计方法制度改革，继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着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精心组织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度工作目标。

（一）精心开展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

（二）不断深化重点领域统计方法制度改革

1、构建“三新”统计调查体系。

2、稳步推进十大产业链统计改革。

3、加大投资统计改革力度。

4、继续抓好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

（三）有效提升统计服务能力和水平

（四）大力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1、组织统计教育培训。

2、加强统计法制建设。

3、加快统计信息化建设。

（五）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1、加强统计数据质量管理。

2、加强重点企业、重点行业调研。

3、强化“企业一套表”数据质量跟踪分析。

4、推进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

（六）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

第二部分 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公开分类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503.07 万元，

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9.83 万元，增长 21.8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1503.0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503.07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269.83 万元，增长 21.8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6.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总计 1503.07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71.3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人员报酬和用于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用于开展各项统计调查专项工作及普查的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76 万元，增长 14.48%。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8.28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万元，减少 9.86%。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均有所下降。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3.4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

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08 万元，增长 108.52%。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引起的住房公积金提高及住房补贴比例提高。

4.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与上年一致。

5.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本年收入合计 1503.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3.0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本年支出合计 150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8.94 万元，占 73.11%；项目支出 404.13 万元，占 26.8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50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69.83 万元，增长 21.8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

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 1503.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9.83 万元，增长 21.8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0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统计信息事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3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拨中央级经费减少。

3.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经费为 2016 年调整经费，按照办文单要求分三年拨付，未列入年初预算中。

5. 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年初预算为 29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3%，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部分专项经费有结余。

6. 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包括增加的调整预算，主要是农作物测产遥感经费、城乡住户样本轮换经费等。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1. 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报销金额减少。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5.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8.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和提租补贴提取比例调整。

3. 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和购房补贴提取比例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8.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6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8.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9.83 万元，增长 21.8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0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8.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6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8.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4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7.6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7%，比上年决算减少 1.32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7 年的出国经费为 2016 年出国经费的部分余留报销；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7 年没有计划安排人员出国（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差旅费和保险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3. 公务接待费 3.26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0%，比上年决算增加 0.74 万元，主要原因为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检查较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进行公务接待。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接待国家、省、市统计局等相关条线人员检查、调查、调研、试点、交流学习等，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23 批次，235 人次。主要为接待国家、省、市统计局等相关条线人员。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36%，比上年决算减少 2.55 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压缩会议次数、规模，减少相关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的原则。2017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4 个，参加会议 750 人次。主要为召开召开乡镇、开发区统计科长会议、网络安全会议、经济形势分析会议、沿海交流会议、检查调研会议、基层基础建设会议等。

武进区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3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2.50%，比上年决算减少 13.79 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压缩培训次数、规模，减少相关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培训较多。2017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3 个，组织培训 2812 人次。主要为培训统计业务培训，包括工业、能源、投资、人口、房地产、建筑业、重点服务业、贸易业、集聚区、农业、名录库、城乡住户、企业创新、成本费用、农业普查、统计年定报等统计调查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进区统计局无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7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06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工会经费和其他商品服务和服务支出的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共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